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哈尔滨芭蕾舞团）的（项目名称：经典芭蕾舞剧《胡桃夹子》演出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经典芭蕾舞剧《胡桃夹子》舞蹈编导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一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黑龙江骏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57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.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骏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9月13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**黑龙江骏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110300847414E	注册资本	5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
成立日期	2014年09月26日	行业	文化活动服务

[享受扶持政策信息](#)
[经营异常信息](#)
[严重违法失信信息](#)
[企业黑名单信息](#)
[变更信息](#)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 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 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101]LZB[GK]2022001第(1)包 2022-09-12 17:46:47

黑龙江骏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22-09-12 17:46:47